

9 經 28 經

(九) [0002a02]

如是我聞：

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

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

色 無常，

無常 即 苦，

苦 即 非我，

非我者 亦非 我所 ①。

如是觀者，名真實正觀。

如是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，

無常即苦，

苦即非我，

非我者 ㉑ 亦非我所。

如是觀者，名真實正 ㉒ 觀。

「聖弟子！如是觀者，厭於色，厭受、想、行、識，厭故不樂，不樂故得解脫。

解脫者真實智生：『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知不受後有。』」

時，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

【校勘】

㉑ 宋、元、明三本無「者」字。【*】

㉒ 大正藏無「正」字，今依據宋、元、明三本補上。【*】

【註解】

① 我所：我所擁有的。

【對應經典】

- 南傳《相應部尼柯耶》〈蘊相應 22〉第 15 經無常者(一)經。
- 南傳《相應部尼柯耶》〈蘊相應 22〉第 16 經無常者(二)經。
- 南傳《相應部尼柯耶》〈蘊相應 22〉第 17 經無常者(三)經。
- 藏傳《俱舍論疏》**6.005**。

【讀經拾得】

- 生活上的體驗

除了從邏輯上分析外，也可從生活中體會此經所說的道理，例如：

1. 色無常，無常即苦：身體會一直變化老去，有時健康有時生病，被無常逼迫著就是苦。人會

喜愛一些事物，所喜愛的事物會因無常而消逝或不如預期，也是苦。

2. 苦即非我：生病時痛不欲生，會寧願沒有這個病苦的身體、寧願不把身體視為我。身體的病痛不是我所能完全主宰控制的，自然不是自在的「我」。

3. 非我者亦非我所：究竟來看，既然連「我」都沒有，哪還有什麼東西是「我所擁有」的呢？

· 進一步的修行

和此經同義的《中阿含經》卷二十九〈大品 **1**〉第 **120** 經說無常經中則有寫道：「多聞聖弟子作如是觀，修習（三十）七道品，無礙正思正念」
(CBETA, T01, no. 26, p. 609, c10-11)。

「當觀色無常」後，還須搭配實際的修行（道品），而不只是字面上的理解，才能真實正觀。

【進階辨正】

研討：「無常即苦、苦即非我」在生活上的體驗

如是我聞：

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

爾時，有異比丘來詣佛所，頭面禮足，却住一面，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如世尊所說，得 見法涅槃 ①，云何比丘得見法涅槃？」

佛告比丘：「善哉，善哉，汝今欲知見法涅槃耶？」

比丘白佛：「唯然，世尊！」

佛告比丘：「諦聽，善思，當為汝說。」

佛告比丘：「於色生厭、離欲、滅盡，不起諸 漏 ②，心正解脫，是名比丘見法涅槃；如是受、想、行、識，於識 ㉑ 生厭、離欲、滅盡，不起諸漏，心正解脫，是名比丘見法涅槃。」

時，彼比丘聞佛所說，踊躍歡喜，作禮而去 ㉒。

【校勘】

① 宋、元、明三本無「於識」二字。【*】

② 「去」，明本作「退」。

【註解】

① 見法涅槃：當生達到涅槃（滅除煩惱、生死）。又譯為「現法涅槃」、「見法般涅槃」。

② 漏：煩惱。一般人由眼、耳等感官，時常流漏煩惱而不停止，所以以漏譬喻煩惱。

【對應經典】

- 南傳《相應部尼柯耶》〈六處相應 35〉第 154 經說法者經。
- 參考 南傳《相應部尼柯耶》〈蘊相應 22〉第 115 經說法者(一)經。
- 參考 南傳《相應部尼柯耶》〈蘊相應 22〉第 116 經說法者(二)經。
- 參考藏傳《俱舍論疏》2.078。

